##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追加申请授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11月12日召 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 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相关情况具体如下: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为保证公司充足的流动性,公司拟向银行追加申 请授信额度人民币1亿元(含等值外币),上述额度在授权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 款项用途主要为采购原材料等。上述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借款金额,以公司与 银行实际发生的借款金额为准,具体借款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需求确定,上述额 度可由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之间进行调配。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1月6日有效,若 遇到借款相关合同签署日期在有效期内, 但是合同期限超出决议有效期的, 决议 有效期将自动延长至相关合同有效期截止日。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上述授 信和具体提款事宜,以及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合同及其他有关文件。

公司已于 2025 年 1 月 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 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2亿 元(含等值外币),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2025年1 月7日至2026年1月6日)有效,目前该授权事项尚在有效期内。本次申请追 加授信额度1亿元后,公司总授信额度为3亿元。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二日